

祇園社執行權律師頭重謹言上

右當社領卅波國波之伯部保者為日神供祈之
處仁山門西塔院南尾吏衆女養食房就借錢之儀
令擇妨之奈理不盡之至也其故者先師頭宥雖
借錢申先年御德政時任御成敗之旨就借錢
起破之法分一於進上仕則被成下御奉書伊勢
守裏判在之處二另山門南尾借物及異亂事
先度以目守雖申上重而付借狀願御尋之間
其子細於亦申上之處也就當社用借錢仕時者
諸借書之文言仁山門之新足与乘文事不始于今次
第也懸文言德政已後及催促之間重而申出御
奉書致其沙汰之處仁既令催促停止之處仁此一兩年
相語南尾申掠歛之間就神慮付 公儀幸勿無勿
躰次第也可謹以此旨願御披露者亦可致天長地久
御祈禱之精誠狀謹言上如件

應仁二年十月廿六日